

قورعاس قاللىق حالق قورللتايى تۇراقتى كومىتەتى قۇجاتى

# 霍尔果斯市人大常委会文件

霍市人发〔2022〕19号

## 霍尔果斯市人大常委会关于批准《霍尔果斯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和调整情况的工作报告（草案）》的决议

霍尔果斯市第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八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市人民政府提请的《霍尔果斯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和调整情况的工作报告（草案）》的议案。经过审查，决定批准《霍尔果斯市2022年财政预算执行和调整情况的工作报告（草案）》。

霍尔果斯市人大常委会

2022年12月15日

---

---

---

---

---

---

---

---

---

---

抄送：市委办、政府办、财政局，人大常委会主任、副主任，  
人大办公室存档（2份）。

---

霍尔果斯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

2022年12月15日印发

---

---

附件：

# 霍尔果斯市 2022 年财政预算执行和调整情况的工作报告（草案）

霍尔果斯市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八次常委会会议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局长 张 莉

各位主任、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工作，请予审议并提出宝贵意见。

## 第一部分 1—11 月预算执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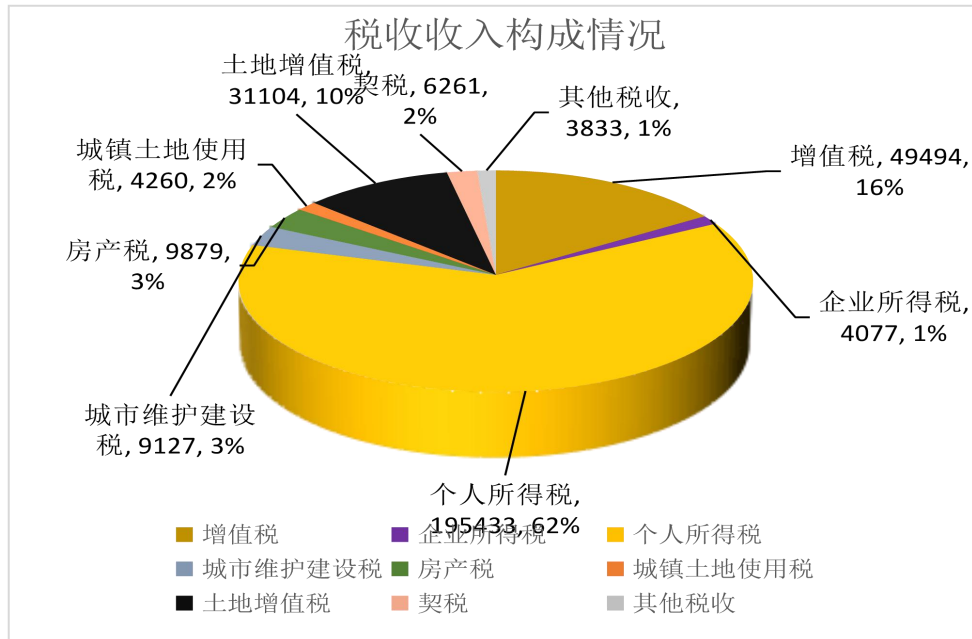
2022 年 1-11 月霍尔果斯市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41.47 亿元，同比增收 1.8 亿元，增长 4.5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37.37 亿元，同比增收 1.09 亿元，扣除留抵退税因素（2.51 亿元）后完成 39.88 亿元，增长 9.95%，按自然口径计算增长 3.02%；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1 亿元，同比增收 0.7 亿元，增长 20.64%。

地方财政支出完成 111.09 亿元，同比增支 28.86 亿元，增长 35.1%，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8.19 亿元，同比增支 19.7 亿元，增长 40.63%；政府性基金支出 42.9 亿元，同比增支 9.16 亿元，增长 27.15%。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2022 年 1-11 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37.37 亿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31.35 亿元，同比增收 7.27 亿元，增长 30.18%，占比为 83.89%；非税收入完成 6.02 亿元，同比减

收 6.17 亿元，下降 50.6%，占比为 16.11%。



2022 年 1-11 月税收收入分税种完成情况饼状图（单位：万元）

### （一）分税种收入情况

从分税种收入完成情况来看：霍尔果斯市 2022 年三大主体税种为增值税、土地增值税和个人所得税，占税收总量的 88.06%，三大主体税种两降一增。

--**增值税大幅减收**。累计入库 4.95 亿元，同比减收 1.15 亿元，下降 18.89%。

--**企业所得税大幅减收**。累计入库 0.41 亿元，同比减收 0.78 亿元，下降 65.6%。

--**个人所得税大幅增收**。累计入库 19.54 亿元，同比增收 13.95 亿元，增长 249.27%，占到税收收入的 62.35%。

--**城建税小幅减收**。累计入库 0.91 亿元，同比减收 0.04 亿元，下降 3.71%。

--**房产税大幅增收**。累计入库 0.99 亿元，同比增收 0.31

亿元，增长 45.9%。

--印花税小幅减收。累计入库 0.31 亿元，同比减收 0.04 亿元，下降 10.55%。

--车船税小幅减收。累计入库 0.03 亿元，同比减收 3 万元，下降 1.06%。

--土地增值税大幅减收。累计入库 3.11 亿元，同比减收 4.14 亿元，下降 57.12%。

--耕地占用税大幅减收。累计入库 0.05 亿元，同比减收 0.54 亿元，下降 91.75%。

--契税小幅减收。累计入库 0.63 亿元，同比减收 0.33 亿元，下降 34.49%。

非税收入大幅减收。累计入库 6.03 亿元，同比减收 6.17 亿元，下降 50.6%。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2022 年 1-11 月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8.19 亿元，同比增支 19.7 亿元，增长 40.63%，增长的主要原因为争取上级专项资金 28.46 亿元，较上年增长 3.04 亿元，增长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2 亿元，同比增支 3.46 亿元，增长 42.86%。

--**公共安全**支出 2.41 亿元，同比减支 0.14 亿元，下降 5.33%。

--**教育**支出 1.99 亿元，同比减支 1.52 亿元，下降 43.3%。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28 亿元，同比减支 0.01 亿元，下降 3.4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99亿元，同比增支0.16亿元，增长18.96%。

--**卫生健康**支出2.19亿元，同比增支1.24亿元，增长132.17%。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35.81亿元，同比增支12.39亿元，增长52.91%，其中一般债券支出2.7亿元。

--**农林水**支出支出2.57亿元，同比增支1.33亿元，增长108.38%。

--**交通运输**支出0.1亿元，同比减支0.24亿元，下降70.48%。

--**资源勘探信息**支出7.68亿元，同比增支1.43亿元，增长22.9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15亿元，同比增支0.05亿元，增长59.87%。

--**其余科目**支出 2.5 亿元。主要为科学技术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商品服务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券付息发行费支出。

## **二、政府性基金收支情况**

截至 11 月底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4.1 亿元，同比增收 0.7 亿元，增长 20.64%。

政府性基金支出 42.9 亿元，同比增支 9.16 亿元，增长 27.15%。

## **三、社保基金收支情况**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算为 0.37 亿元，截至 11 月收

入 0.36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0.08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收入 0.29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算为 0.27 亿元，截至 11 月支出 0.2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41%，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0.04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0.2 亿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9.19%。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为 0.01 亿元，截止 11 月底收入 0 亿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为 0.01 亿元，截止 11 月底支出 0 亿元。

#### **五、预算执行亮点**

**（一）加大减负纾困力度，着力稳定宏观经济大盘。** 坚持阶段性措施和制度性安排相结合，减税退税缓税并举。一是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增值税留抵退税制度，加强库款资金保障，对留抵税额实行大规模退税。截至目前，已办理增值税留抵退税 8.64 亿元。大规模留抵退税政策的实施，直接增加企业的现金流，缓解了企业的压力，切实帮助企业纾困解难。二是延续实施扶持制造业、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的减税降费政策，对小规模纳税人阶段性免征增值税。截至目前，“六税两费”优惠政策为纳税人减负 0.35 亿元。三是加强对中小微企业融资等支持，综合运用融资担保、贷款贴息、奖励补助等方式，引导撬动金融资源流向中小微企业，普惠金融

发展支持力度进一步加大。2022年霍尔果斯市收到中央下达普惠金融发展专项资金0.41亿元，成为首批中央财政支持普惠金融发展示范区，促进普惠金融服务扩面、增量、降本、增效。

**（二）加快债券支出进度，发挥有效投资带动作用。**加快债券使用进度，优化专项债券投向领域，强化专项债券管理。**一是**严格按照“储备入库一批、发行使用一批、开工建设一批”的要求，做好专项债券项目常态化储备工作。2022年分批储备债券项目47个。截至目前共支持27个项目，其中在建项目19个，新建项目8个。**二是**按照保持政府总体杠杆率基本稳定要求，优化专项债券额度分配，充分考虑各部门单位项目储备情况，扩大专项债券投向领域。1-10月，累计到位新增债券48.64亿元（含专项债45亿元、新增一般债券2.7亿元、再融资债券0.94亿元）。其中：支持市政建设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39亿元、保障性安居工程3.2亿元、公共卫生2.4亿元、道路建设2.2亿元、偿还一般债本金0.94亿元、市政建设0.5亿元、交通基础设施0.4亿元。**三是**持续强化债券资金监督管理，对专项债券项目“借、用、管、还”各环节实行穿透式监督管理，按周通报预警专项债券支出进度，常态化开展专项债券使用管理情况专项核查，全面压实主管部门和项目单位管理责任，推动提升债券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三）完善资金直达机制，提升资金使用管理效能。**进一步扩大直达资金范围，加快资金下达使用，强化监控管理，



财政资金直达机制运行良好，政策效果明显，惠企利民作用有效发挥。一是将符合条件的惠企利民资金全部纳入直达范围，资金总规模 6.52 亿元，比上年增加 5.65 亿元，特别是将支持基层落实减税降费和重点民生等转移支付纳入直达资金管理，有效发挥直达机制在保障民生和支持基层运作中的重要作用。二是快速下达使用，直达资金效果显现。截至目前已将直达资金 6.52 亿元全部下达，通过直达资金安排项目 64 个，其中在保基本民生方面，用于养老、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基本住房等基本民生方面的支出达 1.84 亿元，助力兜牢兜实民生底线。三是加强监控系统与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数据的衔接比对，严格资金分配和使用管理，加强线上监控和线下核查，对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各个环节进行全过程监控，实现资金下达和监控同步“一竿子插到底”，促进资金落实到位、发挥实效。

**（四）加强资金统筹力度，兜牢兜实民生保障底线。**增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财政局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努力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切实保障疫情防控资金支出。足额安排资金支持科学快速处置局部突发疫情，将防疫相关资金纳入“三保”范围，确保不因资金问题影响疫情防控和医疗救治，截至目前疫情防控已支出 1.47 亿元。二是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坚持把教育作为国家战略性投入予以优先保障，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

加强农村教师队伍建设，落实各教育阶段学生资助政策，2022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教育支出2.62亿元，比上年增长158%，截至目前已支出1.99亿元。三是促进卫生健康服务水平有效提升。投入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0.58亿元，支持向居民免费提供健康教育、预防接种、重点人群健康管理等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0.28亿元，助推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卫生健康人才培养、医疗卫生机构能力建设、中医药事业传承与发展等。四是困难群众兜底保障不断强化。安排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0.2亿元，支持扎实做好困难群众救助工作，将符合条件的对象及时纳入低保等政策范围，并为低保对象、特困人员增发一次性生活补贴。加强对未参加失业保险的无生活来源失业人员的救助帮扶，对符合条件的生活困难未参保失业人员发放一次性临时救助金等。

## 第二部分 预算调整情况

### 一、一般公共预算调整

####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调整情况

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51.8亿元，较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数41.31亿元，增长25.39%。为贯彻落实自治州党委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市财政收入实际，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建议调整为43亿元，较年初预算调减8.8亿元，调减主要原因是：受喀霍产业目录政策变更和留抵退税影响造成减收8.8亿元。

增值税预计完成5.44亿元，同比减收1.14亿元，下降

17.35%，较年初预算 12.12 亿元减收 6.68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15.46%。

**企业所得税**预计完成 0.4 亿元，同比减收 0.8 亿元，下降 66.75%，较年初预算 2.21 亿元减收 1.81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1.14%。

**个人所得税**预计完成 23.33 亿元，同比增收 13.24 亿元，增长 131.16%，较年初预算 18.15 亿元增收 5.18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66.25%。

**城市维护建设税**预计完成 0.9 亿元，同比减收 0.13 亿元，下降 12.93%，较年初预算 1.9 亿元减收 1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2.56%。

**房产税**预计完成 0.98 亿元，同比增收 0.29 亿元，增长 42.13%，较年初预算 1.27 亿元减收 0.29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2.78%。

**印花税**预计完成 0.3 亿元，同比减收 0.07 亿元，下降 19.16%，较年初预算 0.68 亿元减收 0.38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0.85%。

**城镇土地使用税**预计完成 0.41 亿元，同比减收 0.01 亿元，下降 2.87%，较年初预算 0.78 亿元减收 0.37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1.16%。

**土地增值税**预计完成 2.9 亿元，同比减收 4.36 亿元，下降 60.04%，较年初预算 13.36 亿元减收 10.46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8.24%。

**契税**预计完成 0.54 亿元，同比减收 0.43 亿元，下降

43.93%，较年初预算 1.78 亿元减收 1.24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1.54%。

其他税种预计完成 0.02 亿元，同比减收 0.66 亿元，下降 97.06%，较年初预算 1.26 亿元减收 1.24 亿元，占税收收入的 0.02%。

非税收入预计完成 7.79 亿元，同比减收 4.22 亿元，下降 35.17%，较年初预算-1.71 亿元增收 9.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 18.1%。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调整情况**

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9.46 亿元，建议调整为 77.85 亿元，比年初预算调增 8.39 亿元。调整原因为：一是上级专项资金到位 23.29 亿元，较年初预告知数 6.61 亿元增长 16.69 亿元(含中央基建投资资金 9.75 亿元、陆地边境疫情防控和边境建设专项资金 4.11 亿元、留抵退税和减税降费资金 4.34 亿元、其他类专项资金 3.65 亿元)；二是新到位一般债券资金 0.5 亿元；三是受喀霍产业目录政策变更和留抵退税影响造成减收 8.8 亿元，支出相应减少。

## **（三）收支平衡情况**

收入预计 77.8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43 亿元，上级专项资金 23.29 亿元，收到一般债券资金 3.64 亿元，上年结余为 7.58 亿元，从政府性基金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0.32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1 亿元。支出总计 77.85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3.4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1.27 亿元，上解支出 3.13 亿元，收支平衡。

#### **（四）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析**

根据各单位年初预算的执行情况，对年内不需使用或支出进度缓慢的项目，调减预算指标用于其他急需的项目。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 8.15 亿元，调整为 8.35 亿元，调增 0.2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新设立公共卫生应急服务中心，增设新岗位 190 余人，新增预算工资 0.12 余亿元。

**国防**支出年初预算 0.3 亿元，不作调整。

**公共安全**支出年初预算 3.14 亿元，不作调整。

**教育**支出年初预算 2.62 亿元，调整为 2.93 亿元，调增 0.31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用于教育类项目支出增加 0.3 亿元，二是新增城乡义务教育专项资金 0.01 亿元。

**科学技术**支出年初预算 0.0054 亿元，调整为 0.8 亿元，调增 0.79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根据文件要求，科技支出安排应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年初预算 0.19 亿元，调整为 0.31 亿元，调增 0.12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新增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0.12 亿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年初预算 0.46 亿元，调整为 1.3 亿元，调增 0.84 亿元，调增主要原因是：新增社会保障类专项资金 0.39 亿元，因工资增加科目调整 0.45 亿元。

**医疗健康**支出年初预算 0.87 亿元，调整为 2.56 亿元，调增 1.69 亿元，调增主要原因是：新增医疗卫生健康类专项资金 1.69 亿元。

节能环保支出年初预算 0.02 亿元，不作调整。

城乡社区支出年初预算 42.35 亿元，调整为 41.65 亿元，调减 0.7 亿元，调减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因减收导致部分年初预算项目无法执行，相应作出调整，二是调减部分预算支出进度较慢项目用于安排上解资金。

农林水事务支出年初预算 1.42 亿元，调整为 2.4 亿元，调增 0.98 亿元，调增主要原因是：新增农业类专项资金 0.98 亿元。

交通运输支出年初预算 0.04 亿元，调整为 0.24 亿元，调增 0.2 亿元。调增主要原因是：新增交通运输类专项资金 0.2 亿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事务支出年初预算 7 亿元，不作调整

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年初预算 0.39 亿元，调整为 0.42 亿元，调增 0.03 亿元，调增主要原因是：新增商业服务业类专项资金 0.03 亿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年初预算 0.03 亿元，调整为 0.06 亿元，调增 0.03 亿元，调增主要原因是：一是新增人工影响天气保障中心人员经费及防雹作业经费 0.02 亿元，二是人员类经费增加 0.01 亿元。

住房保障支出年初预算 0.0012 亿元，调整为 0.82 亿元，调增 0.82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到位 0.33 亿元，年初安排预算未考虑住房公积金科目，现科目调整 0.49 亿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年初预算 0.08 亿元，调整为

0.13 亿元，调增 0.05，调增的原因是：上年专项资金结转金额大，今年支付多为上年结转资金。

**预备费支出**年初预算 0.68 亿元，不作调整。

**债务付息支出**年初预算 0.33 亿元，调整为 0.36 亿元，调增 0.03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是：新增一般债 0.36 亿元，债务付息支出增加。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调整

**收入调整情况：**年初通过的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10.72 亿元，调整为 49.73 亿元，比年初预算数增长 39.01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到位专项债券 42.3 亿元；二是基金收入调减 3.3 亿元；三是新到位上级专项 0.01 亿元。

**支出调整情况：**年初通过的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10.72 亿元，支出预算调整为 49.63 亿元，调增 38.91 亿元。调增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到位专项债券 42.3 亿元，支出相应增加；二是基金收入调减 3.39 亿元；三是新增上级专项资金 0.01 亿元。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预计完成 49.63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4.3 亿元，专项债券资金 45 亿元、上级专项资金 0.01 亿元，上年结余 0.32 亿元。支出预计完成 49.63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49.13 亿元，调出资金 0.32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0.18 亿元。收支平衡。

## 三、社保基金预算调整

**收入调整情况：**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社保基金预算收入 0.36 亿元，建议将社保基金预算收入调整为 0.37 亿元，

比年初预算增长 0.01 亿元，增长 2.78%。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收入增长 0.01 亿元。

**支出调整情况：**市二届人大二次会议通过的社保基金预算支出 0.27 亿元，不作调整。

**收支平衡情况：**上年结余 0.68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0.36 亿元，收入合计 1.04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27 亿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0.77 亿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整**

**收入调整情况：**国有资本预算收入合计 0.01 亿元，其中：利润收入 0.01 亿元，不作调整。

**支出调整情况：**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1 亿元，不作调整。

**收支平衡情况：**收入预计 0.01 亿元，支出总计 0.01 亿元。收支平衡。

需要向本次会议说明的是，年末如有新增可统筹财力根据《预算法》要求全部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同时，随着上下级结算事项调整和年末前不可预见的财力补助变化的影响，支出预算中的支出类别和数额还会有变化，届时将按规定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 附件 1:

# 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原公共财政预算，按照预算法要求，更名为一般公共预算。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行使、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收入、转移性收入、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地方政府债券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预算支出、转移性支出、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设预算周转金和年终结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指政府通过向社会征收基金、收费，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等方面的收支预算。地方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收入、转移性收入和上年结余收入。地方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编制内容包括地方本级支出、转移性支出、年终结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国家以所有者身份依法取得国有资本收益，并对所得收益进行分配而发生的各项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的重要组成部分。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等法律法规建立、按规定程序审批通过、反映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

的年度计划。

**部门预算：**指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的需要，由基层预算单位编制，逐级上报，经各级政府财政局汇总审核后提交立法机关依法批准的涵盖部门各项收支的综合财政计划。主要包括部门收入、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等内容。

**调入资金：**是指各级财政因平衡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而从基金结余和其他渠道调入的资金。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指各级财政通过超收安排的具有储备性质的基金，用于弥补短收年份预算执行的收支缺口，以及根据预算平衡情况，在安排年初预算时调入并安排使用，安排或补充基金时在支出方反映，调入使用基金时在收入方反映。

**预备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各级政府预算应当按照本级政府预算支出额的 1%至 3%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的自然灾害救灾开支及其他难以预见的特殊开支。

**税收返还：**指 1994 年分税制改革和 2002 年所得税收入分享改革后，为保证地方既得利益，对原属于地方的收入划为中央收入部分，给予地方的补偿。包括增值税消费税“两税返还”、所得税基数返还、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转移支付制度：**是为了弥补财政实力薄弱地区的财力缺口，均衡地区间财力差距，实现地区间基本公共服务能力的均等化，由上级财政安排给下级财政的补助支出。可分为：

中央对自治区的转移支付制度、自治区对下转移支付制度两个层次。现阶段，中央对自治区的财政转移支付主要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民族地区转移支付、其他专项转移支付等。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融资，由地方政府发行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偿还的政府债券。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融资，由地方政府发行主要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券。

---

抄送：本局领导。

---

霍尔果斯市财政局

---

2022年12月7日印

---

